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5-30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 年，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健集团”）监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保障企业规范运营和有序发展。

一、公司经营管理和改革发展情况总体评价

（一）经营管理情况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天健集团上市 25 周年。2024 年，天健集团大力实施高质量发展十大计划，经营发展稳中提质，三度蝉联《财富》中国 500 强榜单，获得 2024 年湾区上市公司董事会治理 TOP20。

（二）改革发展情况

行业地位明显提升。天健地产集团、天健城市服务公司双双入选全国同行业百强企业，罗湖棚改的业绩逐步得到认可，天健云途产业园打造绿色低碳智慧化园区，天健集团承办文博会，亮相高交会、物博会，主编或参编 12 项全国、市级标准制订。优化组织管控模式。全面检视当前组织体系，探索各企业转型发展思路，推动所属企业机构改革。

（三）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履职评价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作用，按要求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各项审议事项进行认真审议，充分发挥专业优势，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法人治理监督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1	九届第七次	2024 年 4 月 15 日	1.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的议案》 3.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 4.审议《关于 2023 年公司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	九届第八次	2024 年 4 月 25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注册（备案）发行永续债产品额度的议案》
3	九届第九次	2024 年 7 月 11 日	审议《关于控股股东涉及同业竞争事宜解决方案的议案》
4	九届第十次	2024 年 8 月 21 日	审议《关于 2024 年公司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5	九届第十一次	2024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的履职评价

公司监事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积极履行监督职责，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充分了解公司经营计划、会计政策与财务报告编制、利润分配、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等公司重大事项，对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决策过程及其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依规履职情况予以关注，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一些重大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对相关公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披露的及时性进行监督。

三、企业财务检查、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及实施、关联交易等情况

（一）公司财务检查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开展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对各定期报告发表了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运作规范，制度健全，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有利于股东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

情况的理解。

（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情况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在重大方面不存在由于内部控制制度失控而使本公司财产受到重大损失、或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并令其失真的情况。

（三）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及实施情况

监事会对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及实施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2024 年，公司坚守依法合规经营理念，加强了合规管理和风险防控，聚焦生产经营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提升了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水平和廉洁风险防范能力，同时提高了重大风险防控能力，达到内控和风险管理体系的持续优化。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经营管理需要，交易价格合理，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公平、互利互惠的原则，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2025 年度工作思路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做好监督工作，同时以审慎、专业、负责任的态度推进监事会改革工作，完成公司治理结构优化部署。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